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 报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普特”或“公司”）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发布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 年上半年（以下简称“报告期”），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进展及成效情况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持续推进业务转型与市场拓展，经营态势呈现显著改善。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21.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1.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737.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203.61 万元，亏损收窄与营收增长的协同改善印证了公司当前发展战略的阶段性成果。与此同时，公司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毛利率较高项目的占比提升，带动整体毛利率水平亦有所改善。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5.0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8.45 亿元。

在现金流管理方面，公司持续完善“全流程回款管理体系”，通过多项举措强化资金流动性管理。一方面，公司实施客户信用评级制度，依据客户的历史履约记录与财务状况，制定差异化的账期政策，从源头降低坏账风险。另一方面，持续做深、做细专项回款工作，推行责任到人的催收机制，并辅以考核奖励办法，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此外，针对回款周期特别长或者逾期回款的客户，除加大催收力度外，公司也积极对接金融机构推动应收账款融资和拓展供应链金融，最大限度盘活应收账款资产。报告期内，以上系列措施成效显著：公司共收回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3,085.4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达 734.25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经营现金流情况实现显著改善。

二、置身行业技术变革，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报告期内，在人工智能技术变革的大背景下，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内算力、算法和应用领域的新技术与新态势，积极拥抱新一轮信息技术变革。报告期内，公

司布局了 AI 算法训练推理一体化平台、多模态垂类模型等核心技术，为复杂场景的理解与交互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构建了“数据-算力-应用”三层架构的智能技术生态基座，该基座通过整合多源数据资源、统筹算力调度、封装通用技术组件，实现技术要素的模块化封装与跨场景灵活适配，为各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坚实的底层技术支撑。

在内生业务拓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战略性开辟“DeepSeek 一体机”业务线。该业务线联合浪潮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打造以 DeepSeek 大模型为核心的通用型 AI 软硬一体智能装备，将硬件设备、算法模型、应用接口集成于标准化产品体系，可广泛适配工业制造、政务服务、医疗健康、商贸流通等多个行业场景。此外，公司更新智能医疗养老解决方案相关产品，包括养老机器人、智能照护系统、老人防迷失方案、毫米波雷达跌倒探测装置等，为客户提供智慧养老“医”、“养”一体解决方案；完善智能制造相关产品体系，新增激光盘粮仪产品，可以替代传统人工扦样称重模式，大幅提升效率，助力客户实现粮仓无人化盘点；新增开发多个“AI+企业服务”相关产品，如企业商旅智能管理系统（含网页端、移动端 APP）、智慧物业协同服务平台（含物业管理后台、商户端、业主端、政府监管端）、小微律助智能合同平台（含网页端、微信小程序）等，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能力边界。

在外延发展布局方面，公司积极组建专注于产业链上下游整合及新兴领域投资的产业基金，旨在聚合内外部资本力量，构建多元、可持续的业务增长矩阵，为长远发展注入可持续增长动力。同时，依托多年积累的产业洞察与资源优势，系统化地搜寻、筛选具有高协同潜力或突破性技术的并购标的，通过严谨的尽职调查、科学的估值模型，力求精准“布局”潜力赛道，加速对前沿技术和战略业务的触达与整合。

三、强化完善内部治理机制，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当前业务的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落实取消监事会的治理安排，强化审计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的各项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确保公司的各项制度符合最新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6 个制度的修订并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此外，为进一步激发组织活力，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管理、技术和业务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发布并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首期向 26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等激励对象授予 451.00 万份股票期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业绩及考核目标，有效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相结合，促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有利于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严规范、防风险，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紧扣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关键少数”责任落实为核心，系统推进治理体系优化升级，为战略转型筑牢风控防线，保障企业稳健发展。

董事会建设上，公司在 1 月份完成换届，优化了成员专业结构，确保合规且配置合理。新任的 3 位独立董事分别具备财务、法律、机械工程背景，专业互补性增强，保障重大决策科学独立，夯实了决策根基。报告期内，公司组织独立董事开展 7 次现场履职调研，聚焦行业形势、风控与内控建设等关键问题，充分发挥其在治理中的作用，助力提升整体治理水平。

为强化“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与能力，公司积极组织董事、高管参与监管机构及上市公司协会的培训活动，上半年累计 25 人次参与。同时，及时传达《科创板监管直通车》《资本市场动态》等专刊，帮助“关键少数”掌握监管政策与市场动态，筑牢合规底线。

五、重视股东回报，共享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更新发布《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将其作为重要的经营目标。在制定股利分配政策时，公司充分考虑了实际经营状况、发展目标、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诉求、外部融资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公司致力于通过提升产品竞争力和整体盈利能力来夯实价值基础，并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机制，以确保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

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旨在从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股权激励、价值传递等维度规范市值管理行为，推动公司价值增长，努力提升股东回报。

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秉持“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在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工作中持续发力，致力于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增进市场信任，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始终将合规性与准确性置于首位。上半年，公司共披露各类文件 90 份，其中包括临时公告 38 份及相关附件 52 份，所有披露文件均实现“零差错、零更正、零补充”。同时，公司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按期合规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股东会 3 次，高效审议并通过了一系列关键议案，保障了公司重大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与科学性，为稳健经营筑牢了根基。

在投资者关系维护上，公司致力于构建与广大投资者积极、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及常态化、高质量的交流机制。上半年，公司成功举办两次业绩说明会，聚焦经营成果与未来战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独立董事悉数出席，坦诚回应市场关切，充分展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尊重与开放透明的态度。日常沟通也保持高效畅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及时、专业地回复投资者提问，确保投资者的疑问得到有效解答，持续传递公司价值。

七、其他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扎实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在提升经营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等方面取得了切实成效，为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全面落实行动方案各项要求，聚焦核心主业，持续巩固与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扎实的业绩增长和积极的回报政策，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公司将持续评估行动方案执行效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助力资本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

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0 日